

证券代码：688018

证券简称：乐鑫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30

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鑫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在公司1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，会议由吕志华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职工代表监事吕志华女士主持，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升公司经营效益，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求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3,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乐鑫信息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2020-031)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公司副总经理于 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8 月底开展美元远期结售汇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,远期结售汇业务开展外币金额不得超过 6,500 万美元。

表决结果: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乐鑫信息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》(2020-032)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 1 年,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具体费用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乐鑫信息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2020-033)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供应商申请信用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 3,000 万人民币的保证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。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,运营决策受公司控制,担保风险可控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推选吕志华女士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至公司第一届

监事会换届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22 日

附件：拟推选监事会主席简历

附件：

吕志华女士，1996年8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毕业于天津工业大学财务管理专业。2018年11月至今任乐鑫科技集团财务管理培训生，负责集团资金计划。

吕志华女士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